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。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玄	113	偵	13418	廢棄物清理法	竹東分局	徐○賢	緩起訴處分
玄	113	偵	14046	妨害自由	竹三分局	邱○學	不起訴處分
玄	113	偵	14818	強制猥褻	簽○	B○000-A113117A	不起訴處分
玄	113	偵	14819	藥事法	簽○	陳○棟	聲請簡易判決
玄	113	偵	14820	竊盜	簽○	彭○鬻	不起訴處分
宇	113	速偵	566	不能安全駕駛	竹三分局	葉○鴻	聲請簡易判決
宇	113	速偵	567	不能安全駕駛	竹二分局	林○山	聲請簡易判決
宇	113	速偵	568	不能安全駕駛	竹二分局	吳○興	緩起訴處分
有	113	偵	13805	不能安全駕駛	竹東分局	謝○源	聲請簡易判決
有	113	偵	14553	不能安全駕駛	竹一分局	魏○?	聲請簡易判決
行	113	毒偵	1338	毒品防制條例	臺灣高檢	林○宇	緩起訴處分
良	113	毒偵	1208	毒品防制條例	竹東分局	李○鴻	起訴
良	113	毒偵	1664	毒品防制條例	新埔分局	郭○珍	聲請簡易判決
孟	113	偵	12909	不能安全駕駛	橫山分局	劉○隆	起訴
孟	113	偵	14386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埔分局	洪○忠	聲請簡易判決
孟	113	偵	14549	不能安全駕駛	竹三分局	汪○玲	起訴
明	113	偵	15271	強制性交	簽○	黃○欽	起訴
強	113	偵	12830	傷害致死等	拘提○案	吳○毅	起訴
強	113	偵	12830	傷害致死等	拘提○案	李○彬	起訴
強	113	偵	12830	傷害致死等	拘提○案	馮○逸	起訴
強	113	偵	12830	傷害致死等	拘提○案	劉○焜	起訴
處	113	偵	12441	交通過失傷害	竹北分局	黃○祈	不起訴處分
處	113	偵	13323	傷害	竹一分局	陳○	不起訴處分
處	113	偵	14242	交通過失傷害	竹北分局	李○罡	不起訴處分
博	113	偵	12255	偽造文書	簽○	朱蘇○燕	起訴
博	113	偵	12359	詐欺等	竹三分局	林○廷	起訴
博	113	偵	12359	詐欺等	竹三分局	戴○哲	起訴
博	113	偵	12869	詐欺等	新埔分局	戴○哲	起訴
博	113	偵	13296	侵占	竹一分局	林○竹	起訴
博	113	偵	13966	稅捐稽徵法等	簽○	甘○嶂	不起訴處分
博	113	偵	13966	稅捐稽徵法等	簽○	徐○筠	不起訴處分
策	113	偵	12921	不能安全駕駛	竹北分局	張○濬	不起訴處分
策	113	偵	13779	不能安全駕駛	國道二隊	張○偉	聲請簡易判決
策	113	偵	14390	不能安全駕駛	國道二隊	NOUYEN THUA THIEN	聲請簡易判決
廉	113	偵	9143	詐欺等	拘提○案	曹○浩	部分起訴・部分 不起訴處分
廉	113	偵	9146	詐欺等	拘提○案	曹○誠	部分起訴・部分 不起訴處分
廉	113	速偵	543	不能安全駕駛	竹三分局	李○華	聲請簡易判決
新	113	毒偵	1258	毒品防制條例	臺灣高檢	王○凱	緩起訴處分
道	113	毒偵緝	290	毒品防制條例	竹一分局	劉○泉	不起訴處分
儉	113	偵續	103	毒品防制條例	臺灣高檢	呂○鎰	不起訴處分
儉	113	偵續	103	毒品防制條例	臺灣高檢	胡○傑	不起訴處分
儉	113	偵續	103	毒品防制條例	臺灣高檢	黃○程	不起訴處分
儉	113	毒偵	1261	毒品防制條例	臺灣高檢	鄭○承	緩起訴處分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。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德	113	偵	12174	詐欺等	竹北分局	段○媛	不起訴處分
德	113	軍毒偵緝	1	毒品防制條例	竹東分局	陳○發	不起訴處分
德	113	軍毒偵緝	2	毒品防制條例	竹東分局	陳○發	不起訴處分
德	113	軍毒偵緝	3	毒品防制條例	竹東分局	陳○發	不起訴處分
學	113	偵	8033	竊盜	竹一分局	江○	不起訴處分
學	113	偵	10870	竊盜	竹三分局	吳○發	不起訴處分
學	113	偵	10870	竊盜	竹三分局	譚○鈔	不起訴處分
學	113	偵	12390	詐欺	竹二分局	孫○琪	不起訴處分
學	113	偵	12436	商標法	刑智財隊	劉○昀	不起訴處分
學	113	偵	13000	交通過失傷害	新湖分局	杜○強	不起訴處分
學	113	偵	13338	交通過失傷害	竹三分局	戚○文	不起訴處分
學	113	偵	13452	交通過失傷害	竹三分局	張○容	不起訴處分
學	113	偵	13452	交通過失傷害	竹三分局	莊○峻	不起訴處分
學	113	偵	13872	傷害	竹一分局	張○翰	不起訴處分
擇	113	偵	12943	不能安全駕駛	新湖分局	謝○恩	不起訴處分
樸	113	速偵	572	不能安全駕駛	竹一分局	陳○亨	緩起訴處分
樸	113	速偵	573	不能安全駕駛	新湖分局	何○帆	聲請簡易判決